



Distr.
LIMITED

A/AC.109/L.1842
2 April 1996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
执行情况特别委员会

工作组报告

主席：阿利马米·帕洛·班古拉先生(塞拉利昂)

目 录

	<u>段次</u>	<u>页次</u>
导言	1 - 3	2
一、工作组的组成和任务	4 - 5	2
二、工作方案	6 - 12	3

导 言

1. 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执行情况特别委员会在1996年2月16日第1454次会议上根据主席的建议成立了不限成员名额工作组,工作组的职责是就如何进一步提高特别委员会工作效率提出建议,它的组成和任务同1995年成立的工作组相同。不限成员名额的工作组1995年并没有举行正式会议,只通过特别委员会成员举行了非正式会议和协商。

2. 新的工作组根据1994年和1995年进行的工作和第四委员会及大会第五十届会议全体会议的提议并参照最近的发展情况和自身的经验负责审查特别委员会的工作,并就如何在不减少任务的情况下进一步提高特别委员会的工作效率提出建议。

3. 特别委员会按照主席的建议决定3月举行协商会和工作组会议,以便讨论第1次会议提出的一些问题。

一、工作组的组成和任务

4. 工作组由特别委员会所有成员组成并向任何联合国会员国开放。尤其鼓励管理国以及非自治领土代表参加工作组。

5. 工作组的任务是审查下列问题:

(a) 按照大会在《铲除殖民主义国际十年行动计划》¹中规定的目标恢复特别委员会的活力;

(b) 精减和合并特别委员会分发的决议和其他文件以及文件的语种;

(c) 审查特别委员会的工作方法、议程和领土一览表;

(d) 同管理国合作,同时铭记秘书长1993年2月10日在特别委员会组织会议上的发言(见A/AC.109/PV.1412),并在这方面:

(一) 如何最佳地确保他们充分参加特别委员会的工作;

(二) 如何恢复定期访问团的作法是委员会最重视的问题,这是它取得关于

非自治领土及属委员会权限范围内的其他领土情况的第一手资料的手段；

(三) 如何确保管理国依照《联合国宪章》第七十三条辰项的规定向委员会提出关于在其管理下领土的定期、及时和最新的资料；

(四) 如何取得非自治领土及属于委员会权限范围内的其他领土的代表们更多地参与委员会的工作的有关问题。

二、工作方案

6. 工作组于1996年3月29日举行了第一次会议,并审议以下的问题:(a) 将小领土、请愿书、新闻和援助问题小组委员会并入特别委员会;(b) 区域讨论会;(c) 特别委员会全体会议的日程表。

1. 小领土、请愿书、新闻和援助问题 小组委员会并入特别委员会

7. 巴布亚新几内亚代表团提出合并的提案已进行了长时间的讨论,虽然这项提案是为了察看能否就委员会的工作作出任何修改以加强其效能与效率,但已有人对合并的优点提出了怀疑。经决定,由于对合并的提案缺乏支持者,应停止继续讨论,以便让工作组能听取巴布亚新几内亚代表提出对合并的构想。又认为,为便于进一步审议,巴布亚新几内亚代表团应提出书面提案,对特别委员会及其附属机构的职权及功能作出比较。

2. 区域讨论会

8. 主席告知委员会,巴布亚新几内亚政府已向特别委员会提出邀请,愿意担任1996年5月底讨论会的东道国。他又通知工作组,秘书处要求由于联合国当前的财政危机,讨论会应延期在以后举行。若干成员不同意这种要求,认为秘书处不宜修改特别委员会已获大会批准的方案活动,这些活动有1996-1997年的所需预算经费。一个

代表团支持秘书处的要求,建议审查在纽约市内举行和在总部以外地点举行讨论会的费用,以期能进一步节省资源。但大多数成员主张于1996年5月举办讨论会,排除延期的提议。

9. 工作组决定建议特别委员会在1996年5月举行太平洋讨论会,并接受巴布亚新几内亚的邀请。

3. 特别委员会全体会议的日程表

10. 工作组讨论了特别委员会的会议日程表,并继续考虑巴布亚新几内亚关于将小组委员会并入特别委员会的提案。

11. 工作组决定,小组委员会和特别委员会1996年会议日程表应保持不变。因此,小组委员会可以按照大会1995年12月6日第50/39号决议所核准的于6月中开始工作,特别委员会可于7月中举行全体会议。

12. 工作组决定在下次会议时继续讨论工作方案。

注

¹ A/46/634/Rev.1,附件。
